



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職工福利委員會附設嘉義市私立嘉基幼兒園
115學年度招生簡章

一、依據：教育部推動及補助地方政府與私立教保服務機構合作提供準公共教保服務作業要點」辦理。

二、招生對象：

(一) 招生年齡：2足歲至入國民小學前之適齡幼兒(113年9月1日前出生者)。

(二) 招生資格：

1. **第一優先**：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體系下之在職員工子女、孫子女。(體系包含嘉義基督教醫院、嘉基居家護理所、嘉基產後護理之家、長青園、再耕園、職福會及其轄下事業單位等)

2. **第二優先**：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第4條及教育部推動及補助地方政府與私立幼兒園合作提供準公共教保服務作業要點第12點規定，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身心障礙、原住民、特殊境遇家庭子女、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現役軍人子女。

3. **第三優先**： 1. 就讀本園所舊生之兄弟姊妹。
2. 與本園簽約友善職場增進員工福利單位之子女。

4. **一般幼兒**

★具優先錄取資格者，須檢附相關佐證文件正本(驗畢後歸還)。

(※社政單位開立之低收、中低收、特境證明；戶籍資料記載原住民族資格；父或母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證明。)

三、招生人數：

本園核定招收人數(2歲-入國小前)為 80 人，配合調整師生比1:12之政策，115學年度契約約定人數 80 人，扣除在園生直升人數 75 人，可招收名額共計 5 人。

(一) 112年9月2日-113年9月1日(2歲-未滿3歲幼幼班)：5 人。

四、辦理期程

(一) 招生簡章公告：115年 3 月 23 日公告於本園網站

(網址：<http://cych.topschool.tw/>)及園所公佈欄(地址：嘉義市台斗街263之33之1號，洽詢電話：05-2765041分機7334/7335)。

(二) 新生登記時間

1、**第一階段(第一優先入園)**：115年 5月 5日上午10時至 5月 8日下午4時，於園所戶外區辦理登記。

2、**第二階段(第二~三優先入園及一般生)**：115年 5月 8日上午10時至 5月 8日，下午4時，於園所戶外區辦理登記。

(三) 抽籤時間：※如登記人數超過招收名額，則辦理公開抽籤，日期、時間如下：
超額將依照優先順序辦理抽籤：第一優先→第二優先→第三優先。

115年5月12日上午10時，於園所辦公室公開辦理抽籤，錄取名單公告於本園官

網(網址：<http://cych.topschool.tw/>)。

※各階段登記人數超過可招收名額時採公平、公正、公開原則辦理抽籤，未抽中者依抽籤順序全數列入備取名單；登記人數未額滿者，全數錄取。

(四)錄取名單公告時間：115年5月12日下午6時，公告於本園官網(網址：<http://cych.topschool.tw/>)及園所公佈欄(地址：嘉義市台斗街263之33之1號，洽詢電話：05-2765041分機7334/7335)。

※公告錄取名單為維護個資，幼生姓名採部分遮蔽，請配合編號檢視。

(五)註冊及報到時間

1、正取生：115年 5月 13日至 5月 15日上午10時~下午4時。

經公佈正取之幼兒，請家長或監護人於以上指定時間內，至本園親洽行政老師辦理註冊及報到手續，填寫「幼兒基本資料表、幼兒健康管理紀錄表、繳交入學當月月費及幼兒預防注射影本、各項代收代辦事宜、領取家長手冊」。屆時若逾期未依規定完成註冊報到手續者視同放棄，本園得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

2、備取生：115年 5月 18日至 19日上午10時~下午4時。

備取生接到遞補訊息，請於以上指定時間內，至本園辦理註冊及報到手續，逾時以棄權論。

(六)開學日期：115年8月3日(一)。

五、其他：

(一)欲報名登記本園時，請先至園所參觀環境，洽詢電話：05-2765041分機7334/7335。

(二)本園教保服務採全日制，保育時間為：上午8:00~下午4:00。

(三)本園無配合主管機關公告彈性假與補課之機制。

(四)本園無幼童交通車之編制，所有幼兒上下學均須由家長親自接送。

(五)雙(多)胞胎籤卡由家長或監護人自行決定採「合併一籤」或「個別一籤」，合併一籤者，抽中者全數錄取，未抽中者全無；個別一籤者，抽中之幼兒錄取，未抽中者無；若抽中最後一個缺額者，雙(多)胞胎之其他幼兒得列入後補名單第一順位。

(六)備取生資格得保留至115年 5月 31日止；逾保留期限或無備取名額可備取時，若仍有缺額，則由本園自行辦理招生。

(七)已錄取幼兒因故放棄入園者，請於確認放棄一日內(遇例假日、停班或停課，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以書面或電話通知本園，並簽具放棄錄取同意書(詳附件)。

(八)113年9月2日以後出生者，於滿2歲生日當月，若本園仍有缺額始得就學。

(九)本園收費規定依嘉義市政府核備項目及數額辦理，自111年8月1日起，第1胎子女家長每月繳費不超過3,000元，第2胎不超過2,000元，第3胎以上不超過1,000元，低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免繳費用」，與幼兒園原收費間之差額由行政院協助家長支付給園方；退費規定依嘉義市政府公告幼兒園收退費辦法辦理。

六、本簡章經嘉義市政府115年3月11日府教特字第1150904630號函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